

证券代码：832896

证券简称：道有道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道有道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建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186,85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849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4 人，董事曾良、谢会生、李长照因工作原因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王林芳因工作原因缺席；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186,8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186,8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 2023 年度的工作内容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16）。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186,8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8）。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186,8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186,8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186,8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良好的审计服务，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恪守职业道德，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4 年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由公司根据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及结合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后确定，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185,3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09,07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35%；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5%。

###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周建修、天津道有道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耀青、扬州道有道创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久利益，公司根据审慎研究，从公司2023年经营业绩实际情况及日后发展规划等因素考虑，决定暂不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185,3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修改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185,3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管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修改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4-023）。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185,3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本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管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修改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4-024）。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185,3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本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部分条款。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4-025）。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185,3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单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基于谨慎原则，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回收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信用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单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023 年度单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共计人民币 119,984,101.18 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单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185,3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五)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九)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 利润分配 预案的议 案	8,714,569	99.9828%	0	0%	1,500	0.0172%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卜令福律师、李北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以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道有道科技集团股份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关于道有道科技集团股份公司 2023 年年度股

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道有道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0日